

##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娜娜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在《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本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控股股东侯军呈提名侯露婷女士、胡丽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1 年 6 月实施完成，本次对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该调整方法、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鉴于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 9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同时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 5 名激励对象所在的业务单元 2020 年的业绩考核仅达成预设基本业绩指标（A1），不满足当期限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公司将对上述 14 名激励对象未能解除限售的共计 106,959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对此部分股份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对回购事项的规定实施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

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考虑到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次董事会决议日（2020 年 10 月 12 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新投入及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5,178.68 万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公司拟对本次可转债方案中的发行规模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并对调整事项逐项进行了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2、发行规模

调整前：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情况，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350.00 万元（含 80,350.00 万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情况，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171.32 万元（含 75,171.32 万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0,350.00 万元（含 80,3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湖州扩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43,752.54	33,850.00
2	龙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774.45	19,450.00
3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1,239.50	9,05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合计	94,766.49	80,35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予以置换。

调整后：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5,171.32 万元（含 75,171.3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湖州扩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43,752.54	33,850.00
2	龙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774.45	19,450.00
3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1,239.50	9,05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2,821.32（注）
合计		<b>94,766.49</b>	<b>75,171.32</b>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已扣除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次董事会决议日（2020年10月12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新投入及拟投入的5,178.68万元的财务性投资金额。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修订，对发行规模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对发行规模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侯露婷：**女，198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7月至2014年1月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外派财务专员，2014年2月至2017年6月在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担任包材采购专员；2017年6月-2019年4月在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担任原料采购专员，2019年4月至今在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原料评价工程师。

侯露婷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露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侯露婷女士不存在不得被选举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侯露婷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胡丽娜：**女，198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3年至今在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战略主管。

胡丽娜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丽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胡丽娜女士不存在不得被选举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胡丽娜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